

# 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第1次生命科學系相關系所作業準則 籌備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3年6月17日(星期二)12:30~14:30

會議地點：生命科學館12樓1216會議室

會議主席：郭院長明良(召集人)

出席：周子賓教授、胡哲明副教授、黃偉邦教授、葉開溫教授、潘建源教授(依姓氏筆劃排列)

列席：張助教耀文；張秘書倩妮、陳技士懿慧

記錄：陳技士懿慧

## 壹、報告事項：

- 一、依據103年2月18日第5次生命科學系所第二階段組織整合規劃委員會會議決議：「2. 以一系2組五所為原則，均衡各教師權利與義務。成立籌備工作小組就教學、教師聘任升等、分組招生及系所關係擬定計劃書」及103年4月24日第6次會議決議：「1. 各所將生命科學系建議之周教授子賓修正案帶回所內討論，於兩週回覆，再由參與組織整合之系所組成工作小組審視章程並修訂之」，是以成立本工作小組。
- 二、本小組第1次會議由郭院長擔任召集人，成員經生科系(2位)、植科所(1位)、生演所(1位)及分細所(1位)等4相關單位推薦後成立本工作小組，以進行生科相關系所作業準則之規劃與撰寫。

## 貳、討論事項：

- 一、本院生命科學相關系所作業準則規劃與撰寫，提會討論。

說明：103年4月24日第6次會議決議內容，各系所已回覆相關意見，請本小組依生科系對周教授子賓所提草案修正意見及各所對該修正內容之意見進行討論。相關附件如下：

1. 附件 1:周教授子賓提:「生命科學系一系多所組織架構業務運作準則」草案。(略)
2. 附件 2:生命科學系對周教授子賓提案之修正意見。(略)
3. 附件 3:分細所對生科系周子賓教授提案修正之意見。(略)
4. 附件 4:植科所對生科系周子賓教授提案修正之意見。(略)
5. 附件 5:生演所對生科系周子賓教授提案修正之意見。(略)

初步討論內容摘錄:

1. 先以「生命科學系對周教授子賓提案修正意見」為模本，配合其他修正意見逐條討論。(共識內容於第 2 次會議經小組委員流覽後與第 2 次會議一起討論。)
2. 另植科所提系主任由各所所長互推任期一年之意見，為顧及所長兼系主任工作可能太繁重且角色有所衝突，向心力也可能不足，故建議不採行。

參、 臨時動議:

肆、 散會 (14 時 30 分)。